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7月24日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。2024年1月22日，国务院常务委员会指出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。为积极贯彻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指导思想，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洋河股份”“公司”）将实施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持续提升企业竞争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，以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。具体举措如下：

一、坚守长期主义，打造时代名酒

洋河股份位于中国白酒之都—江苏省宿迁市，是中国白酒行业唯一拥有“洋河、双沟”两大中国名酒、两个中华老字号，“洋河、双沟、蓝色经典、珍宝坊、梦之蓝、蘇”等六枚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。公司长期秉承“为人民美好生活而酿造”的使命，针对消费需求多元化和个性化，率先突破白酒香型分类传统，创新推出以味定型的“绵柔型”白酒质量新风格。公司坚持产品市场和资本市场双轮驱动，建成了产能规模大、现代化水平高、配套功能全的生产基地，构建了覆盖到全国各省市县的营销网络，打造了梦之蓝、天之蓝、海之蓝、绵

柔苏酒、珍宝坊等在全国享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的绵柔经典，成为综合实力排名前三的中国白酒上市企业。

公司将持续做大做强主业，始终围绕消费需求，把握行业前进趋势，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以品质为本、品牌为基、文化为魂、创新为要，推动企业在更高水平上保持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，成为让国人自豪的中国味道，让世界铭记的中国名片。

二、积极应对变化，汇聚发展势能

2023 年，白酒行业步入加速竞争阶段，公司全面加强营销高位统筹与组织调度，增强市场销售运营能力与作战效率，强化品质提升和品牌传播赋能发展，公司总体保持“稳中有进”发展态势。2023 年前三季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.83 亿元，同比增长 14.35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2.03 亿元，同比增长 12.47%。

2024 年，面对新形势新变化，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，始终保持一如既往深聚焦的韧劲，坚持“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”的总体思路，一切以市场为中心，一切为发展作贡献，全员营造“坚定不移抓营销、全力以赴增业绩”的浓厚氛围，进一步汇聚破冰前行势能、集聚踏浪前进动能，在“可持续成长、高质量发展、现代化建设”的道路上行稳致远，持续提升企业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回报能力。

三、夯实公司治理，强化规范运作

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股东权益保障体系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，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确保了科学的决策机制、有力的约束机制和鲜明的责任机制高效运行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奠定了坚实基础。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“2023

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”。

公司将不断夯实规范治理基础，一是优化董事会结构，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；二是根据监管法规变化和治理需要，优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强化分子公司管控；三是加强数字化手段的运用，提升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等工作效率；四是持续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，防止滥用股东权利、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；五是拓宽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，引导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，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，增强投资者的话语权和获得感。

四、以投资者为本，有效传递价值

公司坚持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原则，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，积极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，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公司官网发布公告，确保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经营信息，连续十一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评中获得 A 级。

公司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投资者需求，突出信息披露的重要性、针对性，减少冗余信息披露，同时多方式提高投资者沟通效率，深化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知，并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实现与投资者积极有效的双向互动。

五、提升股东回报，共享经营成果

公司坚持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兼顾，在不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的同时积极回馈股东，让投资者充分享受企业发展成果。公司自 2009 年上市以来，每年都进行利润分配，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423 亿元（税前），约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总额的 52%，最近一年现

金分红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提升至 60%；共进行两次股份回购，回购金额累计约 11.60 亿元（含交易费用），共回购公司股份 1,324 万股。

公司将不断强化投资者回报，继续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、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通过实施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等方式，进一步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。

市场投资和融资是一体两面。饮水思源，只有把投资者保护好了，市场繁荣发展才有根基，作为融资主体的上市公司才能实现高质量发展。下一步，公司仍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执行到位，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，为稳市场、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7 日